

河北省教育厅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冀教就创中心〔2021〕33号

转发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开展宏志助航计划 ——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开展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宏志助航计划”网络培训平台的宣传工作，组织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和在校生实名登录并学习课程，教育部学生司将定期统计并反馈注册使用情况；同时，鼓励各高校主动上传本校优质课程，不断丰富网络平台资源库。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开展宏志助航计划 ——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教育相关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156号）有关规定，按照“宏志助航计划”实施安排，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将组织开展“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通过为大学生提供就业指导和职业技能类网络课程，帮助大学生拓展职业视野、了解行业发展和岗位要求、提高职业技能和就业竞争力。

二、培训对象

主要面向有培训需求的重点群体高校毕业生和在校生。

三、培训平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网络平台（网址：<https://hzzh.chsi.com.cn>）

四、培训内容及方式

（一）培训内容：包括通用类课程和专业类课程两个大类。通用类课程包括就业指导和宏志案例两个主题。专业类课程按行业大类细分不同主题，涵盖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主要行业和领域。参培学生可根据个人需要选择学习。

（二）培训方式：网络培训。参培学生可自行选择 PC 端或移动客户端登录免费学习。

五、工作要求

（一）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宏志助航计划”网络培训，加大宣传力度，组织、指导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和在校实生实名登录平台参加网络培训。

（二）鼓励各地各高校深入挖掘、主动上传本地本校优质课程，广泛邀请社会机构、知名企业共享课程，不断丰富网络平台资源库。

（三）各地各高校要将“宏志助航计划”网络培训与健全就业育人支持体系相结合，在职业生涯教育和就业创业指导中用足用好网络平台资源，切实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

联系人：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李 健，010—66097835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赵婧宏，010—68352202

附件：培训平台使用手册



附件

培训平台使用手册

1.平台登录

平台网址：<https://hzzh.chsi.com.cn>，须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若无学信网账号，须到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https://www.chsi.com.cn>）注册后再登录。

登录

请使用 学信网账号 登录



账号

密码

登录

找回用户名 找回密码 注册

微信登录 支付宝登录

2.课程学习

登录后，可点击导航栏【线上课程】检索感兴趣的课程。



点击课程名称，进入课程详情页面，可查看课程内容简介、专家介绍、已学习人数、课程总时长、课程视频个数等信息。可自主调节视频的声音、播放速度、切换全屏、拖动进度条等。



3.学习记录

点击右上角“学习记录”，可以查看正在学习/已学习、收藏的课程。学习进度超过 20%，可对课程做出评价。



4.平台链接

(1) 导航栏【24365 就业直播课】，链接到“学职平台 (xz.chsi.com.cn) ——教育部“互联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

(2) 导航栏【招聘信息】，链接到“教育部大学生就业网 (新职业网 www.ncss.cn) ”。

(3) 导航栏【创业服务】，链接到“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cy.ncss.cn) ”。